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11月24日，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智能”）第五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198号马家龙创新大厦B栋17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分别于2022年11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杨宇翔先生、康晓丹先生、宋德亮先生、刘晓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翔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康晓丹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提供的保证担保并向其提供股权质押的反担保措施，有助于确保公司顺利获取融资，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及经营发展需要，符合我司整体利益；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措施。

《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